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莊惠銓  
電話：(02)7712-9081  
電子信箱：kitec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8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111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議程 (A09000000E\_1132701116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智慧型互動屏幕結合個人化學習載具補助計畫」徵  
件說明會議程(詳如附件)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智慧型互動屏幕結  
合個人化學習載具補助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說明會邀請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  
及各縣市政府代表參與，並推薦對本計畫有興趣之學校參  
與，會議資訊如下：

- (一)會議時間：113年3月27日(星期三)下午4時至5時。
- (二)請參加人員於113年3月25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前至報名  
表單連結(<https://forms.gle/11zecB6BBSaCsbJo6>)完成  
報名。

- 三、請各單位惠予出席者公假登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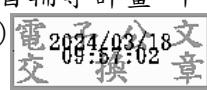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國立中興大學附  
屬高級中學(教育部國教署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)、各國立學校附設  
國民中小學  
副本：國立東華大學(精進數位學習輔導計畫-東區)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(高級中等學校  
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北區輔導計畫)、國立臺南大學(高級中等學校科技輔助自主學

教育局 1130318



\*AEAA1133047564\*

習南區輔導計畫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(精進數位學習輔導計畫-南區)、國立臺中  
教育大學(精進數位學習輔導計畫-中區)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(精進數位學習輔導  
計畫-北區)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